



Distr.
GENERAL

S/2000/132
18 February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0年2月16日

南斯拉夫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请你注意联合国秘书长派驻南斯拉夫组成部分塞尔维亚共和国科索沃和梅托希亚自治省特别代表有意让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在该省设立代表处。如果真的作出这样的决定的话,这将进一步鼓励阿族的分离主义,助长大阿尔巴尼亚构思,并使该区域不稳定。

在这点上,我要指出,阿尔巴尼亚共和国继续对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和巴尔干半岛、特别是对科索沃和梅托希亚进行破坏活动,最近更变本加厉。

世界上正式承认和积极支持分离主义者在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的主权领土上宣布非法的所谓科索沃共和国、并准许它在地拉那设立“代表”办事处的国家就只有阿尔巴尼亚这一个联合国会员国。这些行为完全背离了《联合国宪章》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的基本文件和原则。阿尔巴尼亚国内现在一片混乱,毫无法治可言。它竟将其动乱“输出”到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煽动阿裔居民不要效忠他们居住的塞尔维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阿尔巴尼亚共和国积极参与创立和武装恐怖主义者/分离主义者科索沃解放军(科军),并将其国土的一大部分变成“科军”的训练营和搞恐怖主义活动的后勤基地,其目的是为了想要把科索沃和梅托希亚从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分割出去。

科索沃和梅托希亚是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主权领土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地位是按照本世纪缔结的有关国际和平条约、联合国宪章、赫尔辛基最后文件和国际

法确立的,并曾获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6 月 10 日第 1244(1999)号决议明确加以确认。有鉴于此,我要指出,任何国家和(或)国际组织要在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的领土上设立代表办事处,都必须得到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政府的同意和核准。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国际民事存在以及联合国秘书长的特别代表都绝对没有权利以任何方式违反与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有关的国际法及国际关系的原则,而且也都不是,也不能替代主权权力。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弗拉迪斯拉夫·约万诺维奇(签名)
